衡清环审字〔2024〕11号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湖南湘她他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米面食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湘她他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湖南湘她他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米面食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及专家组评审意见均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湖南湘她他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1500万元租赁衡南高新技术开发区云集片区湖南医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已建成标准厂房建设年产方便食品1050t、调味料740t加工项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客观可行，从环保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必须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7m排气筒（DA001）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燃气锅炉标准限值；投料粉尘经集尘器收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厂界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老化工序异味（以臭气浓度计）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厂界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半固态（酱）调味料熬制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

（二）强化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分别经化粪池和隔油沉淀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后，排入衡南县污水厂处理。

（三）加强各类固废管理，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二次污染。项目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边角料和实验室检验不合格产品外售当地养殖场作原料；集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污泥作为农田施肥使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四）做好噪声污染控制工作。项目生产设备噪声通过厂房隔噪，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减振并对设备合理布置等措施，确保营运期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总量控制指标。SO2:0.01t/a，NOX:0.30t/a。

三、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建设单位应安排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制定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风险事故。

四、项目竣工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同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并主动接受衡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监管。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当依法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6月25日